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投保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8

深: 44032216230745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8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1047999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粤BN037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710765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9BE066696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0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叁拾元整		¥1,130.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别约定	<p>1.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p> <p>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要提示	<p>1. 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1130.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1066.04元,增值税额总计:63.96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02PICC440322120301605936393757</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2-12-20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此件不得办理车辆扣费使用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 95518 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541605951594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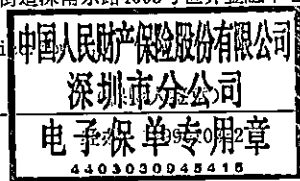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671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41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37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9BE066696/LSGUD84X9BE066696		发动机号	112710765	
	核定载客	7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3264.00	774.15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1088.18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50000.00/座*1座	68.85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50000.00/座*6座	196.84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贰仟壹佰贰拾捌元零贰分 (¥: 2,128.02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理赔服务承诺: 3.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2128.02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2007.56元,增值税额总计:120.46元					
	2.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518016		联系电话:95518 网址:www.picc.com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签单日期:2022-12-20		



尊敬的客户,您可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09-06 17:41

投保确认时间: 2022-09-06 18:21

深: 44032214129694

生成保单时间: 2022-09-06 18:21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0666245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粤BQZ666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6624029	识别代码(车架号)	LHGRB184062024042			
	厂牌型号	奥迪赛HG6480多用途乘用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540L	功率	118.0000KW	登记日期	2006-09-12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2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玖佰零肆元整						904.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09月12日0时0分起至2023年09月11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676.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特别约定	<p>1.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要提示	<p>1. 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904.00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852.83元, 增值税额总计: 51.17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 如有不符,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 02PICC440322090232459678059174</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险人	<p>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p> <p>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p> <p>邮政编码: 518016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2-09-06</p>						

核保: 江雪

制单: 吴晓琳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090462459674305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09-06 17:41

生成保单时间: 2022-09-06 18:21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4129743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638955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 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QZ666	厂牌型号	奥德赛HG6480多用途乘用车	
	VIN码/车架号	LHGRB184062024042/LHGRB184062024042		发动机号	6624029
	核定载客	7	核定载质量	0.000	初次登记日期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0.00	机动车种类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 (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	41960.00	1011.31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	1500000.00	761.72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	50000.00/座*1座	48.19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	50000.00/座*6座	137.79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	7次	0.00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伍拾玖元零壹分		(¥: 1,959.01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09月12日0时0分起至2023年09月11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p>1.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现将您本次购买车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p>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p> <p>2. 理赔服务承诺: 3. 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 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p> <p>4. 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 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p> <p>5.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p>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959.01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1848.12元, 增值税额总计: 110.89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p> <p>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p>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p>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核保: 江雪		制单: 吴晓琳		
			签单日期: 2022-09-06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下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 中介机构名称: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限在深圳市销售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0020ZA0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投保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深: 44032216230771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1048012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粤BN031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850639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9BE067749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0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3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柒佰玖拾壹元整							(¥: 791.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别约定	<p>1.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要提示	<p>1. 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791.00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746.23元, 增值税额总计: 44.77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 如有不符,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 02PICC440322120301605953491775</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2-12-2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分公司 (电子保单) 专用章 44032216230771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 95518 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541605934225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2-12-21 14:24

生成保单时间:2022-12-21 14:58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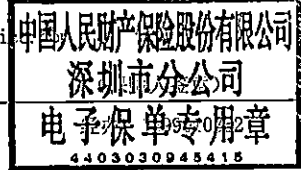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750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28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31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9BE067749/LSGUD84X9BE067749		发动机号	112850639		
	核定载客	7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3264.00		387.07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544.09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50000.00/座*1座		34.42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50000.00/座*6座		98.42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陆拾肆元整			(¥: 1,064.00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理赔服务承诺: 3.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064.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1003.77元,增值税额总计:60.23元						
	2.收到本保险单、承保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请仔细阅读承保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518016			联系电话:95518 网址:www.picc.com 签单日期:2022-12-20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2-12-21 14:24

投保确认时间：2022-12-21 14:59

深：44032216230670

生成保单时间：2022-12-21 14:59

保险单号：PDZA202244030001048010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 保 险 机 动 车	号牌号码	粤BN017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850564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6BE067742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0	
责 任 限 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3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佰玖拾壹元整							(¥: 791.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 收 车 船 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 别 约 定	<p>1.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p> <p>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 要 提 示	<p>1. 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791.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746.23元，增值税额总计：44.77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Q2PICC440322120231605950457762</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 险 人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518016 服务电话：95518 签单日期：2022-12-20						

此件仅用于办理车辆扣费使用，再复印无效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301605950316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2-12-21 14:24

生成保单时间:2022-12-21 14:59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768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40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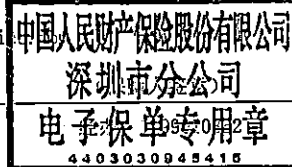
北京2022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17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6BE067742/LSGUD84X6BE067742		发动机号	112850564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	43264.00	464.49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	1500000.00	652.91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	50000.00/座*1座	41.31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	50000.00/座*6座	118.10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	7次	0.00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柒拾陆元捌角壹分		(¥: 1,276.81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理赔服务承诺: 3.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276.81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1204.54元,增值税额总计:72.27元							
	2.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518016			联系电话:95518 网址:www.picc.com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投保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深: 44032216230763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1048007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粤BN032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850660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7BE067748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0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3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柒佰玖拾壹元整							(¥: 791.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别约定	<p>1.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p> <p>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要提示	<p>1. 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791.00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746.23元, 增值税额总计: 44.77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 如有不符,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 02PICC440322120391605946497228</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2-12-20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或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541605928197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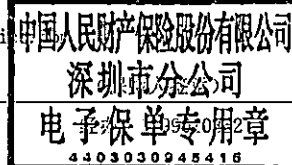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737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25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 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32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7BE067748/LSGUD84X7BE067748		发动机号	I12850660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3264.00		541.90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761.72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50000.00/座*1座		48.19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50000.00/座*6座		137.79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捌拾玖元陆角 (¥: 1,489.60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 理赔服务承诺: 3. 该车辆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 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 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 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 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489.60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1405.28元, 增值税额总计: 84.32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仔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邮政编码: 518016			签单日期: 2022-12-20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 中介机构名称: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301605949707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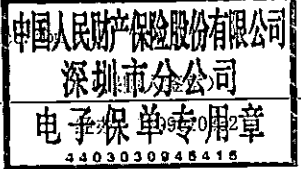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662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39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 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35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6BE066686/LSGUD84X6BE066686		发动机号	112700530	
	核定载客	7	核定载质量	0.000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 (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3264.00	619.32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870.54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 (司机)			/	50000.00/座*1座	55.08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 (乘客)			/	50000.00/座*6座	157.47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 (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 (减) 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 (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零贰元肆角壹分				(¥: 1,702.41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现将您本次购买各险种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 理赔服务承诺: 3. 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 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 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 (2020版)》, 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702.41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1606.04元, 增值税额总计: 96.37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签单日期: 2022-12-20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 中介机构名称: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000041100577)。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 (www.picc.com) 或 95518 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北京2022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2-12-21 14:24

投保确认时间：2022-12-21 14:59

深：44032216230755

生成保单时间：2022-12-21 14:59

保险单号：PDZA202244030001048003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粤BN035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700530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6BE066686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0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3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佰玖拾壹元整							791.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别约定	<p>1.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p> <p>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要提示	<p>1. 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791.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746.23元，增值税额总计：44.77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02PICC440322120141605941951327</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险人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518016 服务电话：95518 签单日期：2022-12-2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分公司 (电子保单) 专用章 44032216230755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投保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深: 44032216230661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1048009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 保 险 机 动 车	号牌号码	粤BN050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700505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XBE066688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0	
责 任 限 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1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壹拾柒元整							1,017.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 收 车 船 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 别 约 定	1.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重 要 提 示	1. 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1017.00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959.43元, 增值税额总计: 57.57元						
	2. 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 如有不符,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 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 02PICC440322120231605948393760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保 险 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分公司 电子保单专用章 4403050948393760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2-12-20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查询保单信息: 1. 登录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 2. 拨打客服电话(95518); 3. 访问营业网点; 4. 通过手机APP查询。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下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301605937720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2-12-21 14:24

生成保单时间:2022-12-21 14:58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7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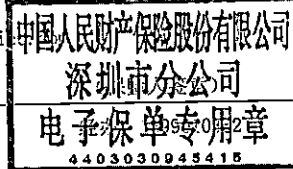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32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50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XBE066688/LSGUD84XXBE066688		发动机号	112700505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3264.00		387.07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544.09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50000.00/座*1座		34.42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50000.00/座*6座		98.42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陆拾肆元整				
				(¥: 1,064.00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理赔服务承诺:							
	3.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064.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1003.77元,增值税额总计:60.23元							
	2.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保险人	3.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518016			联系电话:95518 网址:www.picc.com					
			签单日期:2022-12-20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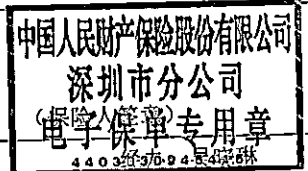
投保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8

深: 44032216230748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8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1047998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 保 险 机 动 车	号牌号码	粤BN051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850619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9BE067752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0
责 任 限 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3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柒佰玖拾壹元整		791.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 收 车 船 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 别 约 定	1.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重 要 提 示	1. 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791.00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746.23元, 增值税额总计: 44.77元						
	2. 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 如有不符,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 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 02PICC440322120231605933068740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保 险 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2-12-20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541605952226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24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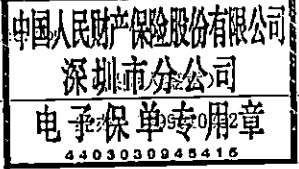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769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42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 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51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9BE067752/LSGUD84X9BE067752		发动机号	112850619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3264.00		928.97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1305.81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50000.00/座*1座		82.62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50000.00/座*6座		236.21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贰仟伍佰伍拾叁元陆角壹分 (¥: 2,553.61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88								
	2. 理赔服务承诺: 3. 该车辆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 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 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 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2553.61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2409.07元, 增值税额总计: 144.54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 中介机构名称: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下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2-12-21 14: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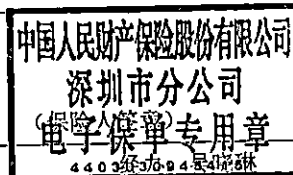
投保确认时间：2022-12-21 14:59

生成保单时间：2022-12-21 14:59

深：44032216230785

保险单号：PDZA202244030001048016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 保 险 机 动 车	号牌号码	粤BN057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710748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3BE066578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0
责 任 限 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1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肆拾叁元整 (¥: 1,243.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 收 车 船 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别约定	<p>1.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p> <p>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要提示	<p>1. 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1243.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1172.64元，增值税额总计：70.36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02PICC440322120301605966806786</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险人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518016 服务电话：95518				签单日期：2022-12-20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301605987219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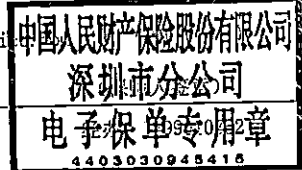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782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59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 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57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3BE066578/LSGUD84X3BE066578		发动机号	112710748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 (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3264.00	774.15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1088.18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50000.00/座*1座	68.85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50000.00/座*6座	196.84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贰仟壹佰贰拾捌元零贰分 (¥: 2,128.02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 理赔服务承诺: 3. 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 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 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 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2128.02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2007.56元, 增值税额总计: 120.46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 中介机构名称: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下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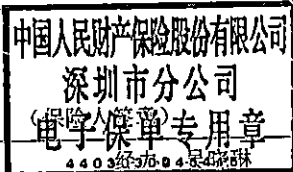
投保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深: 44032216230801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1048029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 保 险 机 动 车	号牌号码	粤BN075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190442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VET69F6B2708118			
	厂牌型号	帕萨特SVW7183SJD轿车		核定载客	5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1.7810L		功率	120.0000KW		登记日期	2011-12-28
责 任 限 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3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柒佰元整 (700.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 收 车 船 税	整备质量	1,522.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3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元整 (¥: 3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 别 约 定	<p>1.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 要 提 示	<p>1. 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700.00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660.38元, 增值税额总计: 39.62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 如有不符,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 02PICC440322120541605982508201</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 险 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2-12-20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 95518客服热线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391605968959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2-12-21 14:59

生成保单时间:2022-12-21 14:59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788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983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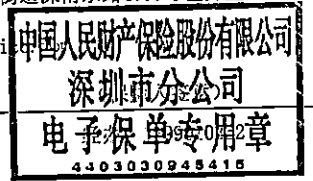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75H	厂牌型号	帕萨特SVW7183JD轿车		
	VIN码/车架号	LSVET69F6B2708118/LSVET69F6B2708118		发动机号	190442	
	核定载客	5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8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	42543.20	1019.81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	1500000.00	756.20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	50000.00/座*1座	55.08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	50000.00/座*4座	104.98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	7次	0.00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叁拾陆元零柒分		(¥: 1,936.07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理赔服务承诺: 3.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936.07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1826.48元,增值税额总计:109.59元 2.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联系电话:95518 网址:www.picc.com	
	邮政编码:518016		签单日期:2022-12-20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或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09-06 17:41

投保确认时间: 2022-09-06 18:21

深: 44032214129700

生成保单时间: 2022-09-06 18:21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0666239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粤BQZ673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6624045	识别代码(车架号)	LHGRB184762024040			
	厂牌型号	奥德赛HG6480多用途乘用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540L	功率	118.0000KW	登记日期	2006-09-12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2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玖佰零肆元整						904.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09月07日0时0分起至2023年09月06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676.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特别约定	<p>1.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p> <p>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要提示	<p>1. 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904.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852.83元,增值税额总计:51.17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02PICC440322090072459664642323</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险人	<p>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p> <p>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p> <p>邮政编码:518016 服务电话:95518 签单日期:2022-09-06</p>						

核保:江雪

制单:吴晓琳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下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090462459676538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09-06 17:41

生成保单时间: 2022-09-06 18:21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4129691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638957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 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QZ673	厂牌型号	奥德赛HG6480多用途乘用车		
	VIN码/车架号	LHGRB184762024040/LHGRB184762024040		发动机号	6624045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06-09-12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0.00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 (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1960.00	1011.31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761.72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 (司机)			/	50000.00/座*1座	48.19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 (乘客)			/	50000.00/座*6座	137.79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 (道路救援服务)				7次	0.00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 (减) 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伍拾玖元零壹分		(¥: 1,959.01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09月07日0时0分起至2023年09月06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 理赔服务承诺: 3. 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 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 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 (2020版)》, 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959.01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1848.12元, 增值税额总计: 110.89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核保: 江雪		制单: 吴晓琳			
			签单日期: 2022-09-06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 (www.picc.com) 95518 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 中介机构名称: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000041100577)。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09-06 17:41

投保确认时间: 2022-09-06 18:21

深: 44032214129737

生成保单时间: 2022-09-06 18:21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0666240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粤BQZ696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6624078	识别代码(车架号)	LHGRB184X62024081			
	厂牌型号	奥德赛HG6480多用途乘用车	核定载客	7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排量	2.3540L	功率	118.0000KW	登记日期	2006-09-12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3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柒佰玖拾壹元整						(¥: 791.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09月07日0时0分起至2023年09月06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676.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 66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特别约定	<p>1.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p> <p>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p> <p>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p>						
重要提示	<p>1. 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791.00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746.23元, 增值税额总计: 44.77元</p> <p>2. 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p> <p>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 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 如有不符, 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p> <p>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 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 02PICC440322090302459665590992</p> <p>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p>						
保险人	<p>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p> <p>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p> <p>邮政编码: 518016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2-09-06</p>						

此件仅供办理车辆扣费使用, 再复印无效



核保: 江雪

制单: 吴晓琳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 95518 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下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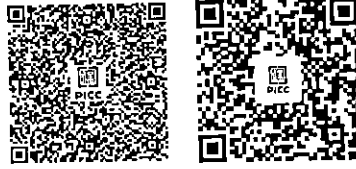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090462459673619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09-06 17:41

生成保单时间: 2022-09-06 18:21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4129808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638954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 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粤BQZ696	厂牌型号	奥德赛HG6480多用途乘用车		
	VIN码/车架号	LHGRB184X62024081/LHGRB184X62024081		发动机号	6624078	
	核定载客	7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06-09-12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0.00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 (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1960.00	722.36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544.09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 (司机)			/	50000.00/座*1座	34.42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 (乘客)			/	50000.00/座*6座	98.42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 (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 (减) 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 (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玖拾玖元贰角玖分 (¥: 1,399.29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09月07日0时0分起至2023年09月06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 理赔服务承诺: 3. 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 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 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 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 (2020版)》, 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399.29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1320.08元, 增值税额总计: 79.21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 518016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签单日期: 2022-09-06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下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 (www.picc.com) / 95518 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 中介机构名称: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000041100577)。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限在深圳市销售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中介机构名称：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Z0020ZA0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投保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深: 440322162307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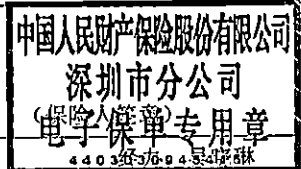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保险单号: PDZA202244030001048020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77439K					
地址		深南东路5008号			联系电话	131****5545	
被 保 险 机 动 车	号牌号码	粤BN061H		机动车种类	客车		
	发动机号码	112850225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GUD84X4BE067660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核定载客	7	人	
	排量	2.3840L		功率	123.0000KW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责 任 限 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3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柒佰玖拾壹元整		(¥: 791.00元)		其中救助基金(%)	¥: 0.00元		
保险期间自		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 收 车 船 税	整备质量	1,84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G34777439K		
	当年应缴	¥: 66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元整			滞纳金	¥: 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开具税务机关	深圳市税务局		
特别约定	1.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重要提示	1. 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791.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746.23元,增值税额总计:44.77元 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 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投保确认码:02PICC440322120301605972947795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保险人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邮政编码:518016 服务电话:95518			签单日期:2022-12-20			

核保: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林春晓



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投保确认码: V0201PICC440322120231605986118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 2022-12-21 14:59

生成保单时间: 2022-12-21 14:59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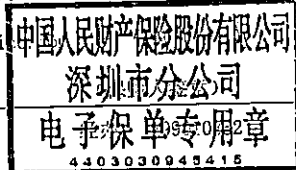
EEDAAZ0020ZA2

深: 44032216230779

保险单号: PDAA202244030000983458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 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车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情况	号牌号码	粤BN061H	厂牌型号	别克SGM6529ATA旅行车			
	VIN码/车架号	LSGUD84X1BE067660/LSGUD84X1BE067660		发动机号	112850225		
	核定载客	7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11-12-20
	使用性质	非营业企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	43264.00	619.32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500000.00	870.54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50000.00/座*1座	55.08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50000.00/座*6座	157.47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7次	0.00	
特别提示: 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 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 涉及(减)退保保费的, 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零贰元肆角壹分 (¥: 1,702.41 元)							
保险期间 自2022年12月23日0时0分起至2023年12月2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现将您本次购买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83483068						
	2. 理赔服务承诺: 3. 该车行驶证登记为非营业。投保人同意按非营运承保, 在营运过程中发生事故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4. 本保单使用条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 保险人按本条款内容履行保险责任。 5. 保险期间内, 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 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 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1702.41元, 其中: 不含税保险费总计: 1606.04元, 增值税额总计: 96.37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 请立即核对, 如有不符或疏漏,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 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罗湖支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10层ABGH单元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邮政编码: 518016			签单日期: 2022-12-20			



核保: 车险核保机器人

制单: 林春晓

本保单为中介业务, 中介机构名称: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0041100577)。

尊敬的客户, 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